

# 考試院第 11 屆第 216 次會議考選部重要業務報告

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

## 壹、考選行政

### 國家考試地震防災緊急應變機制

#### 一、前言

去(100)年日本 311 超級大地震所造成的慘重災情，引起舉世的矚目與震驚。而同處環太平洋地震帶上的臺灣，地震也相當頻繁，尤以 88 年 921 大地震造成的人員傷亡與斷垣殘壁，至今仍為國人共同的傷痛記憶。

本部每年辦理國家考試 20 餘種次，應考者年逾 70 萬人次，並同時動員全國各考區的臨時編組試務人力。為在考試舉行期間，突遇地震緊急事故時，第一時間即能啟動防災作業程序協助引導疏散，並使得考試復原作業更為迅速完備，本部因而建立國家考試地震防災緊急應變機制，以確保人員生命安全、試卷保存安置。

#### 二、規劃地震防災實地演練

為養成試務工作人員地震防災知能，俾維持考場秩序並引導緊急避難，本部邀請臺北市消防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湯康齡教官，參照「國家考試因應地震發生標準作業程序」，協助辦理防震實地演練，擇要說明如下：

- (一) 成立地震災害演練緊急應變自衛消防編組，分設安全防護、通報、避難引導、救護、滅火等班別，在國家考場首度舉行預演，並由本部同仁扮演應考人，模擬考試中突遇地震來襲，工作人員疏散因應方式。
- (二) 以 10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人員考試為演練場景，由特種考試司擔任卷務組負責準備卷務有關工作及物品，秘書室擔任場務組負責安排參加演練之巡場人員、監場人員、應考人及陪考人，總務司擔任總務組負責演練場地布置、相關設備準備及人員疏散引導等事宜。

(三) 101 年 7 月 9 日於國家考場 8 樓禮堂舉行演練講習及編組，俾利各組熟悉任務分派與作業流程，並接續於國家考場 4 樓舉辦實地演練。

### 三、製作地震防災作業程序影片

地震視其規模、震度產生不同情境狀況，需要因應時、地而有不同的應變措施。由於國家考試多屬同時分區舉行，本部訂有國家考試因應地震發生標準作業程序及國家考試偶發事件處理辦法，據以辦理通報程序、補足考試時間、宣布停止考試及後續成績計算處理等執行程序。為落實標準作業程序規定，傳達地震防災之重要原則及一致遵行之要領，爰將前述實地演練撰修腳本後，由本部同仁再次實地演練，並拍攝輯錄為國家考試地震防災宣導影片，以作為地震發生時之行動準據。剪輯 6 分鐘示範影片內容如下：

- (一) 地震發生時，提醒要做的第一件事及不要做的 4 件事。
- (二) 地震發生時，監場人員依地震狀況指導應考人停止作答，並做避難動作，提醒不要跑、不推擠、不尖叫及「蹲下、掩護、穩住」要領，低姿勢躲在桌下，保護頭部及軀幹，或依靠於樑柱、牆角旁。同時，試區配合啟動臨時自衛消防任務編組，進行引導疏散準備工作。
- (三) 地震震度 4 級以下，且建築物無損毀情形時，由試區主任決定考試持續進行，應考人繼續作答。
- (四) 地震震度 5 級以上，地震搖晃劇烈屬烈震或劇震，並有人身安全之虞，此時廣播進行疏散，監場人員引導避難要領如下：
  1. 請應考人試卷留在桌上，立即向外疏散。
  2. 在監場人員引導下依序離開試場。
  3. 注意餘震發生，若造成牆壁、電線或上方物品掉落，逃生時必須保護頭部安全，並應注意地面的障礙物。
  4. 引導以通道轉角、樓梯間出入口為主，防止有人搭乘電梯。
  5. 請應考人扶著牆壁或扶手，讓身體保持平穩，以便安全迅速

- 的下樓往外逃生。
6. 監場人員在離開試場時，須再清查是否有人受困。
  7. 在試區設置管制線，人員只出不進，避免人員再次進入試場。
  8. 各試場均已淨空所有人員後，全體人員應在臨時避難處所集合。
  9. 由各試場監場人員清點各該試場到考人數。
  10. 現場指揮官（試區主任）利用廣播設備（或大聲公）宣布停止考試，請應考人先行返家，並注意自身安全。

#### 四、結語

地震屬不可抗力的天然災害，甚難立即判定其震度標準與損害程度，爰有關地震發生之應變處理必須因地制宜。未來本部將定期舉辦防災知識講座及實地演練，建立常態防災應變機制，並期能藉由地震防災作業程序宣導影片，透過每年定期監場人員講習、每次考試首日 8 點召開之監場會議播放、監場資料印製地震防災行動準則及置於考選部全球資訊網、Youtube 等途徑，並充分運用各試區學校資源設備於試場播放（各試區並備妥 2 支大聲公及試區學校保健室待勤等），使得應考人瞭解國家考試地震防災作業程序，並讓全國各考區試務工作人員熟練地震災害應變措施，強化考試處所防震處置及善後作業能力，以確保人員、試卷安全及維護國家考試公平順利之辦理。